

鄭板橋 嫁女兒

文：泊明

圖：羅容格



鄭板橋才華出眾，曾作官至知縣

鄭板橋是清代的一大批才子。他的詩作的好，兼有白話居易的平易，近人與陸放翁的豪放天真；字寫得好，把秦漢以來來的隸書、行書和楷書融會一體，獨創疏放、跌宕、蒼勁的風格；畫畫得好，蘭竹挺秀雅致。有詩、書、畫三絕之稱。

板橋原籍江蘇省興化縣，幼年時代隨家庭遷居揚州附近的一個小鎮毛家橋。家境原來就不寬裕，青年時代更是以賣畫為生，生活過得非非常清苦。結婚成家之後，甚至到了「寒無絮，衣無縷」，「爨下荒涼告絕薪」的窮困地步。一直到乾隆元年中，板橋四十四歲時，考中了進士，第二年就被派到山東范縣當知縣，生活才稍稍改善。

板橋因為從小過着窮苦的生

活，對窮苦人家一向富有很大同情心，做了官以後，自然也是仁民愛物，盡力改善百姓的生活。在他出任山東濰縣知縣的時候，不巧發生大災荒，哀鴻遍地。板橋向朝廷緊急請賑救災，開糧食放賑，竟因「擅自開倉」受到彈劾的處分，使他感到非常寒心。辭官不幹，回家歸隱，賣畫終老一生。

鄭板橋性情坦率天真，生活節儉，從不攀附權貴高枝，做事實實在在，不慕虛榮。這由他嫁女兒一事即可得到證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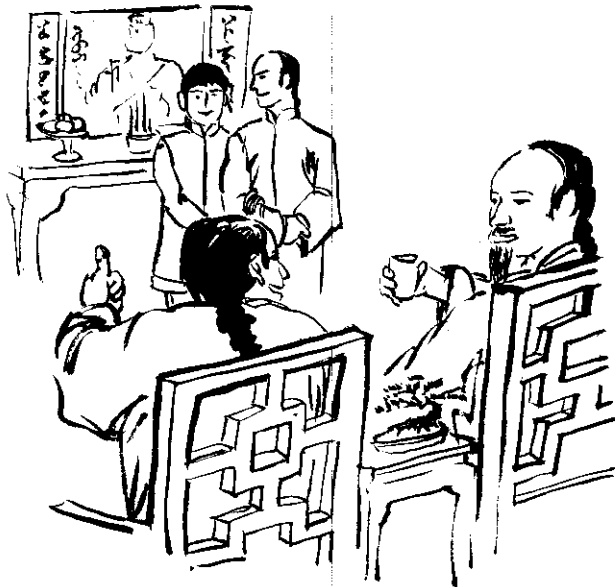
板橋的女兒受到父親的薰陶，克苦勤儉，但具有大藝術家閨秀風範。這年與鄰鄉的一位農村青年訂了婚，只待擇定吉日，舉行婚禮。

青年時的父母，深以自己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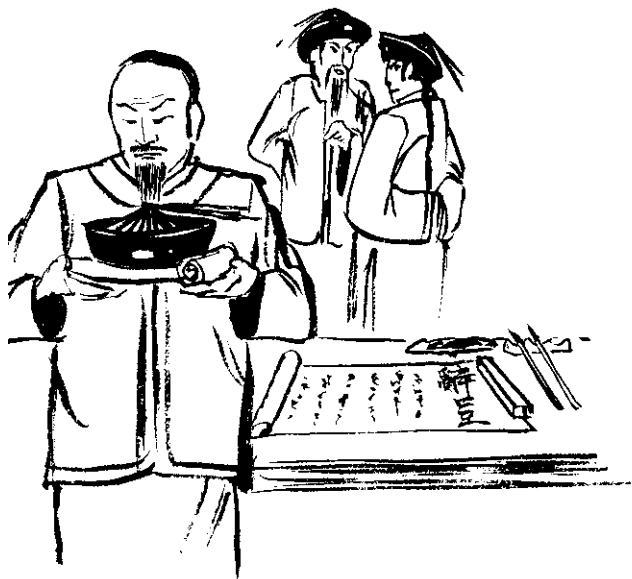
兒子能與地方聞人鄭板橋的女兒結姻緣感到高興。兒子定婚，鄭家不收聘禮聘金。結婚的時候，總要辦得體面一些，排場排場。定婚之後，就開始籌備，忙著到處張羅。

有一天，天氣晴朗，風和日麗，又是宜婚嫁的黃道吉日。鄭板橋一大早就叫家人專程到「親家」那邊送個口信，要親家公、親家母和相公（準女婿）傍晚時分在家等候，鄭家準時前來拜訪。

這天鄭家提前用過晚餐，夕陽西下，板橋就叫女兒整理一下日常穿用的衣物，包了一個布包，父女倆隨即攜帶著布包出門，沒有迎親、沒有送行，也沒有鑼鼓鞭炮的喧囂。平平淡淡、安安靜靜的離開家門，如同去散步逛夜市。走了三多路，來到女兒的婆家，父女倆進了門。



鄭板橋嫁女兒婚事儉約，傳為美談。



鄭板橋不見諒於朝廷辭官歸里

到客廳入座，親家早已在恭候，大家一片寒暄問候之後，板橋即刻言歸正題說：

「今天黃道吉日大吉時辰，我特地帶了女兒前來完婚。」親家公婆對這突如其來的宣布，很是驚異，彼此相覷，有些手足無措。這時板橋轉向女兒說：「還不趕快拜見公婆。」女兒也脹紅了臉頰，趨前叩拜，行了大禮。

公婆受拜之後，把兒子叫來客廳，於是新郎新娘一拜天地，再拜祖先，最後拜了高堂雙親，結婚典禮於是完成。就是這麼簡單。板橋對親家公說：「這樣我們兩家都省事了。」說畢兩人相對哈哈大笑。板橋告辭返家。

勤儉節約，實事求是，並不是口頭上的事，鄭板橋獨異特行，他才是真心想的實行家。